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金湖鎮公所 函

地址：891005金門縣金湖鎮林森路2號

承辦人：主計員 陳緯仁

電話：0932970223

傳真：082-330706

電子信箱：chen650705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所主計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汀主字第11000043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陳本所110年度第1季「對鎮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事項處理明細表」、「對民間團體（捐）助明細表」各乙份，請鑒核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主計處

副本：本所主計室

鎮長 陳文顧

鎮長陳文顧

金湖鎮公所對鄉鎮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

110年1月至3月止

(110年度第1季)

表一

單位：千元

代表姓名	建議項目及內容	建議地點	建議金額	核定情形				
				核定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有無公開招標	得標廠商
	無		0					
合計			0					

表	制
---	---

文書陳長

課長

陳書文
長保
海

市

仁學設計

(鄉)鎮長

金鎮 鎮長 陳文顧(甲)

註：1. 有無公開招標請填「有」或「無」。
2. 本表請於每季終了後10日內送本府主計處。

金湖鎮公所對民間團體補(捐)助經費明細表

110年 1-3月份

單位：千元

工作計畫科目名稱	補助事項或用途	補助對象	主辦機關	撥款情形		有無涉及財務採購	招標方式(如未涉及採購則毋須填列,如採公開招標,請填得標廠商)	是否為除外規定之民間	
				本季撥付金額	截至本季累計撥付金額			是	否
垃圾場營運	金紙費	金湖鎮庵邊護安宮管理委員會	環保課	20	20	無			√
垃圾場營運	金紙費	金湖鎮峰上孚濟宮管理委員會	環保課	20	20	無			√
	合計			40	40				

備註：有無公開招標欄請填寫「有」或「無」。
本表為季報表請於每季終了後10日內送縣府主計室一份。

製表：約周陳瑜

課長：

環保課 陳永要

主計：

主計員 陳緯仁

機關首長：

金湖鎮 鎮長 陳文顯